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落实省政府各项重大决策和任务，深入开展药品安全专项整治，助力高质量发展，同时严格遵守财政过“紧日子”各项规定，规范使用各项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维护药品质量和公众身体健康。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国家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规草案、政策及规划，并监督实施。研究拟订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2. 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参与制定全省基本药物目录，配合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3.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注册、备案相关工作。依职责制定注册管理制度，严格上市审评审批，完善审评服务便利化措施，并组织实施。

4.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监督管理。组织监督实施研制、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依职责监督实施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指导市县实施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5.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

工作。

6. 负责执业药师资格准入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负责执业药师注册工作。

7. 负责组织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制定检查制度并组织实施，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批发环节的违法行为，依职责组织指导查处流通、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

8. 负责指导市县药品监督管理工作。

9.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内设机构9个处室：办公室（规划财务处）、政策法规处（行政许可处）、药品注册管理处（中药民族药管理处）、药品生产监管处、药品流通监管处、医疗器械监管处、化妆品监管处、监督抽检处、机关党委（人事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7个，包括本级及6个所属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	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3	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4	陕西省药品技术审评中心
5	陕西省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6	陕西省药品和疫苗检查中心
7	陕西省药品安全抽样技术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20人，其中行政编制76人、事业编制344人；实有人员419人，其中行政76人、事业343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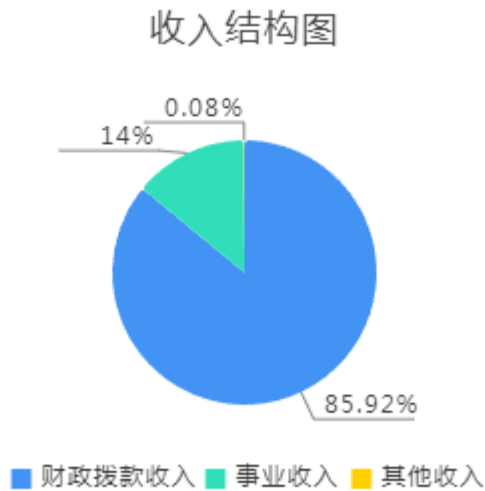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6,428.4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786.41万元，下降9.5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建设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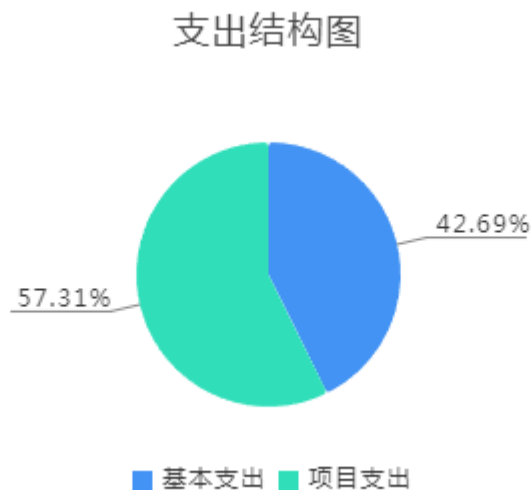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5,614.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008.66万元，占85.92%；事业收入3,585.46万元，占14%；其他收入20.56万元，占0.0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5,633.3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944.08万元，占42.69%；项目支出14,689.22万元，占57.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2,320.7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532.86万元，下降10.1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建设资金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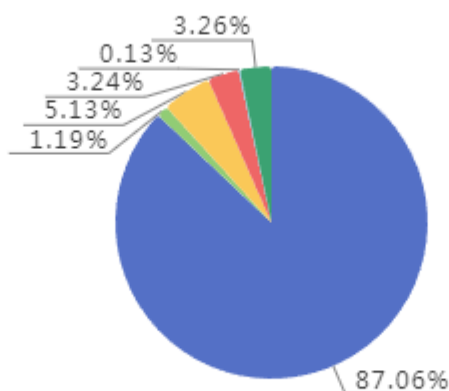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0,785.72万元，支出决算21,919.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5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318.72万元，下降9.5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建设资金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 教育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612.41万元，支出决算1,594.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7,140.16万元，支出决算7,658.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资金预算。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年初预算1,369万元，支出决算1,662.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

中追加中央资金预算。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化妆品事务（项）。年初预算740万元，支出决算910.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资金预算。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4,745.88万元，支出决算4,723.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2,476.59万元，支出决算2,533.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资金预算。

7.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274.60万元，支出决算259.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培训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20万元，支出决算0.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3.10万元，支出决算33.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848.67万元，支出决算848.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44.16万元，支出决算241.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中医药管理局委托省药检院科研项目。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05.50万元，支出决算205.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381.41万元，支出决算39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资金预算。

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8.1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上年资金结转转入本年。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700.87万元，支出决算700.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13.17万元，支出决算13.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739.1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7,899.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839.2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70.60万元，支出决算109.80万元，完成预算的64.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19.96万元，完成预算的99.8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因公出国支出。全年支出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3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药品监管监测技术专题交流并核实评估原料药供应商信息。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1个单位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8万元，支出决算17.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8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新能源车辆无车辆购置税。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09.16万元，支出决算69.29万元，完成预算的63.4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车辆运行维护、油费及保险支出等。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23.44万元，支出决算2.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9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57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中国健康传媒

集团、西藏药监局、新疆药监局广西药监国家药监局等单位开展交流、调研等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9个，来宾113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312.6万元，支出决算197.49万元，完成预算的63.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培训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培训任务增加。主要用于：加强系统监管人员综合业务和药品知识安全能力培训、药品注册检查员培训、药品生产检查员培训、药品流通检查员培训、医疗器械检查员培训、化妆品检查员培训、执纪执法业务培训等。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73.56万元，支出决算58.72万元，完成预算的79.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会议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全省会议安排。主要用于：职称评审会议、全省药品生产监管工作会议、全省化妆品监管工作会议、全省医疗器械监管工作会议、陕西地道中药材专题研讨会议、全省行政处罚普法会议等。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81.87万元，支出决算281.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9.21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运行成本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446.8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35.7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76.7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34.38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29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67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36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省级药品抽验7156批次，化妆品抽验1136批次，医疗器械抽验1131批次。中央资金2023年完成5个品种药品样品877批，完成检验877批，合

合格率100%，完成国家化妆品抽验817批，合格样品794批，总合格率为97.2%；不合格样品23批，不合格率为2.8%。医疗器械抽样和检验工作107批次，不合格样品5批，不合格率为4.67%。检查药品生产及经营监管企业488家，药品经营企业化妆品企业45家，医疗器械企业283家。全年实际共收集、评价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53016份，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6054份，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报告23095份；投诉举报案件处置率100%，案件依法公开率100%。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药品及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资金、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及部门预算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5633.3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8.7%。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药品及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资金等1个省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5900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9.87分，分，年预算数25970.15万元，执行数25633.30万元，完成预算的98.7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 数量指标。下达绩效目标药品抽验7000批次，完成7503批次，任务完成率107.19%；化妆品抽验1000批次，完成1136批次，任务完成率113.6%；医疗器械抽验1125批次，完成1131批次，任务完成率100.53%；2023年完成5个品种国家药品抽检877批次，合格率100%，完成国家化妆品抽验817批，合格样品794批，总合格率为97.2%；不合格样品23批，不合格率为2.8%。医疗器械抽样和检验工作107批次，不合格样品5批，不合格率为4.67%。2023年检

查药品生产及经营监管企业488家，药品经营企业化妆品企业45家，医疗器械企业283家。全年实际共收集、评价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53016份，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6054份，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报告23095份。

2. 质量指标：抽验完成率100%，不合格产品处置率100%，药品追溯率100%，特殊药品非法流失案件查处率95%。

3. 时效指标：2023年12月底前完成任务。预算下达进度2023年资金支付进度98.70%，主要剩余政府采购指标。

4. 成本指标：预算控制数25970.15万元，案件费用控制14万元以内。

5. 社会经济效益。案件查处案件1859件，涉案货值金额合计828.55万元，移送司法机关案件数97件，责令停产停业4家。对宝鸡金森制药有限公司涉嫌违规生产药品等5个大案要案挂牌督办。成功查办韩城“9·23”医美案，查处秦艳艳违法销售肉毒毒素涉嫌妨害药品管理案、吴金凤无证经营药品案等案件。紧紧围绕“两品一械”22项查办重点，查办各类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案件1859件，涉案货值金额合计828.55万元，移送司法机关案件数97件，责令停产停业4家。我局2个案例被国家局通报表扬，并被评“2023年医疗美容药品医疗器械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先进单位”。投诉举报案件处置率100%，案件依法公开率100%。

6. 可持续影响。“两品一械”监管水平提升，本年度绩效目标为提升。一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制定出台《陕西省药品监管领域首次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清单（试行）》。二是推进精准帮扶行动。助力西安大医集团、维度生物、西安康拓3个三类

创新医疗器械获批上市，西安巨子生物香港成功上市。三是积极推动中药传承创新发展。制定《陕西省中药材产地趁鲜切制质量标准编制及评审技术要求》，发布《陕西省趁鲜切制药材品种目录（第一批）》，开展丹参、远志、黄芩等26个品种质量标准的制定审评工作。与天津市药监局联合对陕西天士力植物药业有限公司丹参种植基地进行GAP复合性延伸检查，成为全国首家通过检查的中药材生产企业。四是加强市县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石泉县市场监管局被国家药监局命名为第二批“药品法治宣传教育基地”。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公众对“两品一械”监管满意度7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名称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部门预算资金	主要用于机构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	保障机构正常运行	11146.68	11146.68		10944.08	10944.08		—	98.18%	—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费资金	主要用于两品一械监管、药品检查等项目	完成企业监管	4389.17	4389.17		3913.97	3913.97		—	89.17%	
	省级专项资金	主要用于机构省级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抽检工作	完成抽检工作	5900	5900		5860.49	5860.49		—	99.33%	—
	中央补助地方资金	主要用于机构国家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抽检工作	完成抽检工作	3214	3214		2934.45	2934.45		—	91.30%	—
	上年结转等	上年结转权责及政府采购项目	无上年	1320.3	1320.3		1980.31	1980.31		—	149.99%	
	金额合计				25970.15	25970.15		25633.3	25633.3		10	98.7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机构正常运行。 目标2.完成省级、中央“两品一械”抽检任务。 目标3.加大犯罪打击力度,保障公众用药安全。 目标4.提高药械应急能力水平和基层装备水平。 目标5.加强全省基层监管队伍专业知识培训。						目标1.保障机构正常运行。 目标2.完成省级、中央“两品一械”抽检任务。 目标3.加大犯罪打击力度,保障公众用药安全。 目标4.提高药械应急能力水平和基层装备水平。 目标5.加强全省基层监管队伍专业知识培训。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药品抽检批次(省级)		7000批次	7503批次	3	3				
			化妆品抽检批次(省级)		1000批次	1136批次	3	3				
			医疗器械抽检批次(省级)		1125批次	1131批次	3	3				
			中药配方颗粒评审的品种数(省级)		196个	196个	3	3				
			药品抽检批次(中央)		5个品种	5个品种	3	3				
			化妆品抽检批次(中央)		500批次	817批次	3	3				
			医疗器械抽检批次(中央)		103批次	107批次	3	3				
			购置“两品一械”检验仪器数(中央)		3台	3台	3	3				
			制播药品安全科普视频和公益广告(中央)		≥半小时/年	半小时/年	3	3				
			质量指标	抽检完成率		100%	100%	3	3			
	不合格药品处置率			100%	100%	3	3					
	药品追溯率			≥95%	95%	3	3					
	特殊药品非法流失案件查处率			≥95%	95%	3	3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2023年12月底	3	3				
		预算下达进度		2023年3月	2023年3月	2	2					
		资金支付进度		9月底前不低于预算的80% 12月底前不低于预算的98%	9月底80% 12月底98.7%	2	2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5970.15万元	25633.3万元	2	2					
		重大案件查办费用		14万元/起	14万元/起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查办挽回社会经济损失(以涉案金额计算)		400万元	400万元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队伍执法能力和监管能力提升		5%	5%	7.5	7.5					
		“两品一械”安全监管水平提升		5%	5%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两品一械”行业安全化、标准化提升		5%	5%	7.5	7.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两品一械”监管满意度		≥75%	75%	10	10					
总分									100	99.87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中央补助地方项目等1个一级项目的自评结果。

具体如下：

全年预算数3214万元，执行数2934.45万元，完成预算的91.3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省药品安全保持了稳中向好态势，未发生重大药品安全事故。印发《加强中国—中亚峰会期间药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开展重点企业、重点环节、重点领域安全大检查，确保峰会期间药品质量安全万无一失。药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7%以上。2023年完成5个品种药品样品877批，完成检验877批，合格率100%，完成国家化妆品抽检817批，合格样品794批，总合格率为97.2%；不合格样品23批，不合格率为2.8%。医疗器械抽样和检验工作107批次，不合格样品5批，不合格率为4.67%。2023年检查药品生产及经营监管企业488家，药品经营企业化妆品企业45家，医疗器械企业283家。全年实际共收集、评价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53016份，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6054份，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报告23095份；完成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质量评估工作；开展专项整治。对宝鸡金森制药有限公司涉嫌违规生产药品等5个大案要案挂牌督办。成功查办韩城“9·23”医美案，查处秦艳艳违法销售肉毒毒素涉嫌妨害药品管理案、吴金凤无证经营药品案等案件。2个案例被国家局通报表扬，并被评“2023年医疗美容药品医疗器械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先进单位”。投诉举报案件处置率100%，案件依法公开率100%。举办陕西省“安全月”启动仪式，联合西北大学举办宣传周启动仪式暨第一届美妆陕西高质量发展研讨会，西安市举

办器械宣传周启动仪式，举办法律法规宣贯、创新成果展示暨交流会、医疗器械实验室开放日及安全用械进社区等活动。全年举办了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分级分类培训26个，受训1446人，其中2023年药监大讲堂2期，培训干部300人，选派培训9期，培训干部18人，机关教育培训15期，培训干部1128人。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年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均按照国家局、省局及中检院实施方案要求如期保质完成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抽验任务，完成检验和结果上报、质量分析上报，无目标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中省各项重大活动安排，及时更新指标值，增强绩效目标与预算管理及项目管理匹配性。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部分)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地方主管部门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直属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年度资金总额	3214	2934.45	91.3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214	2934.45	91.3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关于印发〈陕西省食品药品及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西财办行〔2019〕50号),明确资金使用范围、资金分配程序、使用管理程序等,按照承担任务数分配。				
		下达及时性	2023年度中央转移支付食品监管补助资金共3214万元,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实际到位资金3214万元,其中:2022年12月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预算77万元,下达到市县单位;下达局机关及直属单位2023年初编入部门预算中央资金2104.5万元,2023年6月份以陕财办行(2023)26号文件下达1032.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资金预算指标均及时拨付至省局机关及直属单位。				
		拨付合理性	我局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支付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的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执行《陕西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预算编制管理办法》等制度关于预算执行管理分工、管理规范,预算支出审批、预算执行进度考核和监督管理等规定,资金使用合规。				
		执行准确性	全年预算数3214万元,支出数2934.45万元,预算执行率91.30%。			加快支付进度。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开展区域绩效目标的设定、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等工作,绩效工作成果商同级财政部门及时完整报送至上级主管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资金3214万元。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根据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按照项目管理,履行本级支付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化妆品、药品、医疗器械“两品一械”安全抽样检验工作。 目标2:开展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企业监管工作。 目标3:加大药品犯罪打击力度,保障人民群众的食用药械安全。 目标4:提高药械应急能力水平和基层装备配备水平。		目标1:完成化妆品、药品、医疗器械“两品一械”安全抽样检验工作。 目标2:开展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企业监管工作。 目标3:加大药品犯罪打击力度,保障人民群众的食用药械安全。 目标4:提高药械应急能力水平和基层装备配备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抽验批次		5个品种	5个品种	
			化妆品抽验批次		910批次	929批次	
			医疗器械抽验批次		113批次	113批次	
			“两品一械”在岗培训数		995人次	1446人次	
			药品监管企业数		433家	488家	
			化妆品监管企业数		35家	45家	
			医疗器械监管企业数		169家	283家	
			药品不良反应病例报告核实报告份数		40000份	53016份	
			化妆品不良反应病例报告核实报告份数		5000份	6054份	
			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病例报告核实报告份数		18000份	23095份	
	质量指标	药品抽验完成率		100%	100%		
		化妆品抽验完成率		100%	100%		
		医疗器械抽验完成率		100%	100%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两品一械”培训人员覆盖率		≥70%	≥70%		
药品企业监督检验成本			≤11880元/家	11880元/家			
化妆品企业监督检验成本			≤8910元/家	8910元/家			
效益指标	医疗器械企业监督检验成本		≤8910元/家	8910元/家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查办挽回社会经济损失(以涉案金额计算)		100万元	828.3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提升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两品一械”监管水平提升		提升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两品一械”监管满意度		≥85%	≥85%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数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药品及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资金等1个省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5900万元。

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900万元，执行数5860.49万元，完成预算的99.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确定为“药品安全专项整治年”，制定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省级药品计划下达完成药品抽检7000批次，完成7503批次，检出不合格44批次，合格率99.4%；医疗器械抽检1125批次，完成1131批次，检出不合格27批次，合格率97.61%；化妆品抽检1000批次，完成1136批次，检出不合格11批次，合格率99.03%。加大抽检不合格信息公开力度，发布质量公告5期。药品涉及的不合格报告向省外生产企业所在省局发协查函21件，省局核查及转办地市药品监管部门3件。开展专项整治。对宝鸡金森制药有限公司涉嫌违规生产药品等5个大案要案挂牌督办。成功查办韩城“9·23”医美案，查处秦艳艳违法销售肉毒毒素涉嫌妨害药品管理案、吴金凤无证经营药品案等案件。严格落实各项规范及要求，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年均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如期保质完成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抽验任务，完成检验和结果上报、质量分析上报，无目标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药品监管能力建设。加快市县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利用苏陕协作，推动“秦药”品牌发展。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资金（药品部分）							
主管部门		陕西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00	5900	5860.49	10	99.33%	9.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900	5900	5860.49	—	99.3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化妆品、药品、医疗器械“二品一械”安全抽样检验工作。 目标2：开展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企业监管工作。 目标3：加大药品犯罪打击力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用药用械安全。 目标4：加强全省药品基层监管队伍进行专业知识培训。 目标5：提高药械应急能力水平和基层装备配备水平。			目标1：完成化妆品、药品、医疗器械“二品一械”安全抽样检验工作。 目标2：开展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企业监管工作。 目标3：加大药品犯罪打击力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用药用械安全。 目标4：加强全省药品基层监管队伍进行专业知识培训。 目标5：提高药械应急能力水平和基层装备配备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药品抽验批次		7000批次	7503批次	5	5	
			化妆品抽验批次		1000批次	1136批次	5	5	
			医疗器械抽验批次		1125批次	1131批次	5	5	
			中药配方颗粒评审的品种数		196个	196个	5	5	
		质量指标	不合格药品处置率		100%	100%	5	5	
			检验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5	
			药品追溯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预算下达进度		2023年2月	2023年2月	3	3	
			资金支付进度		9月底前不低于预算的80% 12月底前不低于预算的	9月底80% 12月底99.33%	3	3	
			重大案件查办结案时间		自立案起3个月	自立案起3个月	3	3	
	成本指标	重大药品案件查办费用		14万元/起	14万元/起	3	3		
		培训费用		400元/人/天	400元/人/天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查办挽回社会经济损失（以涉案金额计算）		400万元	828.55万元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队伍执法能力和监管能力提升		提升	提升	7.5	7.5	
药械化妆品等安全监管水平提升			提升	提升	7.5	7.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药械、化妆品行业安全化、标准化提升		提升	提升	7.5	7.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品安全监管满意度		≥75%	75%	5	5		
		培训人员满意度		≥75%	75%	5	5		
总分						100	99.93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新闻宣传项目1个中央补助地方资金进行自评。

新闻宣传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93.80万元，执行数272.35万元，完成预算的92.7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举办陕西省“安全月”启动仪式，联合西北大学举办宣传周启动仪式暨第一届美妆陕西高质量发展研讨会，西安市举办器械宣传周启动仪式，举办法律法规宣贯、创新成果展示暨交流会、医疗器械实验室开放日及安全用械进社区等活动。强化正面宣传引导，《联合中国医药报》、《陕西日报》、《三秦都市报》等策划专题专刊；在陕西网开设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栏。联合群众新闻网开设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专栏，结合实际开展巩固提升行动进行集中宣传。在《西部法制报》开设“以案说法”专栏，对省局公布的部分典型案例进行解读，宣传解读“两品一械”法律知识，引导公众正确选购、合法维权。省局联合央广网陕西频道策划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书记（局长）谈”主题宣传活动，对话省市（区）局书记（局长），并通过央广网和省局微信公众号宣传推广，与省委宣传部、省委网信办等部门强化对接交流，认真学习省“3+N”常态化舆情应对处置工作机制周例会精神，主动掌握了解相关舆情，并进行有效处置。委托中国健康传媒集团舆情监测中心和阿里健康，对网络新闻、博客、搜索引擎和视频APP等进行24小时监测，对涉陕药品相关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分析，形成周报、月报、季报、年报等舆情分析总结报告63篇。全年共监测“两品一械”相关信息1135791条，涉及陕西7040条，内容多为陕西省“药械化”监管动态及执法行动、

药品企业抽检信息以及科普知识等，全年没有发生重大药品舆情事件。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年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均按照国家局科普宣传实施方案要求如期保质完成，无目标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中省各项重大活动安排，及时更新指标值。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验经费项目。评价得分86，综合评价等级为“B”，详见所附报告《2023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7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62288084。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00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2,371.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3,585.46	五、教育支出	35	259.9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0.5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75.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85.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28.1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12.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614.6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633.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3.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95.13
总计	30	26,428.42	总计	60	26,428.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614.68	22,008.66		3,585.46			20.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53.02	19,173.24		3,168.04			11.7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353.02	19,173.24		3,168.04			11.74
2013801	行政运行	1,601.22	1,596.34					4.88
2013812	药品事务	7,566.02	7,564.09					1.93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1,819.03	1,819.03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910.50	910.50					
2013850	事业运行	6,368.69	4,723.68		1,642.76			2.2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87.56	2,559.60		1,525.28			2.68
205	教育支出	259.97	259.9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9.97	259.97					
2050803	培训支出	259.97	259.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89	1,123.44		15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5.89	1,123.44		152.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0	0.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10	3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9.26	848.67		130.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3.33	241.47		2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5.13	709.81		66.50			8.82
21006	中医药	108.00	108.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08.00	10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7.13	601.81		66.50			8.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50	205.5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1.63	396.31		66.50			8.8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14	28.14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8.14	28.14					
2150516	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	28.14	28.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2.52	714.04		198.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2.52	714.04		198.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9.35	700.87		198.48			
2210203	购房补贴	13.17	13.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633.30	10,944.08	14,689.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71.64	8,078.96	14,292.6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371.64	8,078.96	14,292.68			
2013801	行政运行	1,594.54	1,576.56	17.98			
2013812	药品事务	7,658.99		7,658.99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1,662.73		1,662.73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910.50		910.50			
2013850	事业运行	6,502.40	6,502.4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42.48		4,042.48			
205	教育支出	259.97	14.47	245.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9.97	14.47	245.50			
2050803	培训支出	259.97	14.47	24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89	1,275.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5.89	1,275.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0	0.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10	3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9.26	979.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3.33	263.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5.13	662.23	122.90			
21006	中医药	108.00		108.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08.00		10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7.13	662.23	14.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50	205.5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1.63	456.73	14.9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14		28.14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8.14		28.14			
2150516	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	28.14		28.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2.52	912.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2.52	912.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9.35	899.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3.17	13.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00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083.65	19,083.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59.97	259.9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3.44	1,123.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9.81	709.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8.14	28.1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14.04	714.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008.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919.06	21,919.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12.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01.69	401.6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12.0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320.75	总计	64	22,320.75	22,32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919.06	8,739.11	13,179.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83.64	6,300.24	12,783.4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083.64	6,300.24	12,783.40
2013801	行政运行	1,594.54	1,576.56	17.98
2013812	药品事务	7,658.30		7,658.3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1,662.73		1,662.73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910.50		910.50
2013850	事业运行	4,723.68	4,723.6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533.89		2,533.89
205	教育支出	259.97	14.47	245.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9.97	14.47	245.50
2050803	培训支出	259.97	14.47	24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3.44	1,12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3.44	1,123.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0	0.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10	3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8.67	848.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1.47	241.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81	586.91	122.90
21006	中医药	108.00		108.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08.00		10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1.81	586.91	14.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50	205.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6.31	381.41	14.9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14		28.14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8.14		28.14
2150516	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	28.14		28.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4.04	714.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4.04	714.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87	700.87	
2210203	购房补贴	13.17	13.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66.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9.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34.98	30201	办公费	41.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74.60	30202	印刷费	5.3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60.2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570.84	30205	水费	1.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5.03	30206	电费	3.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1.47	30207	邮电费	3.4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5.42	30208	取暖费	34.5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57.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1.0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0.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9.96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9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3	30214	租赁费	7.3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53	30215	会议费	22.3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2.41	30216	培训费	12.1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7.6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6.9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8.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22	30229	福利费	42.2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2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3.3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54			
人员经费合计		7,899.91	公用经费合计					83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70.60	20.00	127.16	18.00	109.16	23.44	73.56	312.60
决算数	109.80	19.96	87.27	17.98	69.29	2.57	58.72	197.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 药 品 、 化 妆 品 、
医 疗 器 械 省 级 抽 检 经 费 项 目

绩 效 评 价 报 告

- 68 -

陕 西 省 预 算 资 金 评 审 中 心

2024 年 6 月



2023年药品、化妆品、

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绩效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3年药品、化妆品、 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	评价资金规模(A)	2,184.65万元
主管部门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实际支出(B)	2,200.45万元
省财政厅主管业务 处室	行政处	预算执行率(B/A)	100.72%
评价单位	省预算资金评审中心	抽样资金规模	2,184.65万元
评价分数	86.00	评价等级	B

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涉及的相关单位,基本保质保量地完成了项目计划内容,其中省级药品计划抽检任务900批次,实际完成903批次;化妆品计划抽检任务400批次,实际完成423批次;医疗器械计划抽检任务1125批次,实际完成1131批次。同时各项目单位利用重点实验室的平台资源,针对监督抽检品种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和问题开展探索性研究,有效地促进了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监管效率和质量的提升,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人民群众使用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安全性。但是,我们也注意到项目单位在项目资金的投入和使用的规范性、项目计划完成的及时性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存在主要问题:

1. 预算编制不够细致、合理。
2. 资金使用不够规范:①列支与项目无关的费用;②与项目相关费用支出未严格按照比例和合理方法进行分摊。
3. 未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4. 检验质量过程控制有待进一步强化。
5. 个别项目未按照计划时间完成。
6. 项目成本节约方面有待于提高。

意见建议:

1.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人员要做好与各业务部门的沟通工作。同时,加强对项目实施单位财务人员的培训,提升预算编制业务技能,以便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2. 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严禁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列支无关费用支出,项目相关费用应按照合理的分摊方法在各项目之间进行分摊。
3. 参照现有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项目支出范围,以便更好地控制费用支出,使得资金效益最大化。
4. 按照相关的抽检管理办法要求,加强检验人员、仪器设备等质量要素的管理,强化检验质量过程控制,确保检验结论准确可靠,通过规范检验减少复验改判的可能性。
5. 依据主管单位制定的抽检计划,合理安排人员及任务,确保按照抽检计划的时间节点完成相关任务,如遇重大或特殊事项导致项目内容及时间节点需要进行较大调整,需经主管单位审批。
6. 提高业务人员抽检能力水平;加强财务核算水平,与项目不相关的费用,严禁在项目中列支;建立成本考核制度;项目支出大于预算时,需向有关单位申请调整预算。

目 录

摘要稿	1
完整稿	1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 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8
(二) 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10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2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一) 项目得分情况	14
(二) 项目评价等级	15
(三) 项目评价结论	1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5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7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9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1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2
六、存在的问题	23
七、有关建议	25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6
附件 1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27
附件 2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	33
附件 3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 满意度问卷调查	38
附件 4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 问卷调查报告	40
附件 5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 绩效目标表	43

摘要稿：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 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及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组织，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负责实施，其中抽样任务 2052 批次、检验任务 2985 批次（较抽样任务增加 933 批次，原因为省级医疗器械检验任务包含地市抽样检验 933 批次）。该项目包含三个子项目：2023 年省级药品抽检项目、2023 年省级化妆品抽检项目、2023 年省级医疗器械抽检项目，各子项目具体内容及实施情况如下：

（1）2023 年省级药品抽检项目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为项目组织单位，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为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计划抽检任务 900 批次和专项研究任务 560 批次。

项目实施情况：实际完成抽检任务 903 批次、专项研究抽样任务 559 批次及检验任务 566 批次。

（2）2023 年省级化妆品抽检项目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为项目组织单位，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为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计划抽检任务 400 批次。

项目实施情况：实际完成抽检任务 423 批次。其中 418 批次合格，总体合格率为 98.82%，5 批次不合格，不合格率为 1.18%，不合格产品包括 1 批次面膜类产品，批次批染发类（氧化型）产品。

（3）2023 年省级医疗器械抽检项目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为项目组织单位，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为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计划抽样任务 192 批次，检验任务 1125 批次。

项目实施情况：（1）实际完成 195 批次的抽样工作，其中：无源类产品 160 批次；有源类产品 35 批次。（2）实际完成检验 1131 批次，抽验完成率 100%。其中：无源类产品 1007 批次，合格 985 批次，不合格 22 批次，合格率为 97.8%；有源类产品 124 批次，合格 119 批次，不合格 5 批次，合格率为 96%。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预算资金安排 2,184.65 万元，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00%，项目实际支出 2,200.45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72%。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的总体目标为完成药品抽检任务 900 批次，实际完成 903 批次；化妆品抽检任务 400 批次，实际完成 423 批次；医疗器械抽检任务 1125 批次，实际完成 1131 批次，项目单位通过建设重点实验室、开展探索性研究等为提高公众

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使用安全水平和监管能力提升提供了技术支撑。

二、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涉及的相关单位，基本保质保量地完成了项目计划内容。项目单位对各类抽检发现的不符合规定产品第一时间采取查封扣押、暂停销售使用、要求企业主动召回等风险控制措施，依法对涉及的相关企业和单位组织查处，督促其认真查找问题原因并切实整改，确保风险隐患排查到位，问题产品快速实现闭环管理，同时利用重点实验室的平台资源，针对监督抽检品种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和问题开展探索性研究，有效地促进了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监管效率和质量的提升，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人民群众使用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安全性。但是，我们也注意到项目单位在项目资金的投入和使用规范性、项目计划完成的及时性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经过现场座谈、查阅资料、问卷调查、专家评议等，综合分析得出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6.00 分，评级等级为“B”。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表 2-1 2023 年药品、化妆品、
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决策	14.00	12.00	85.71
过程	26.00	20.00	76.92
产出	40.00	35.00	87.50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效益	20.00	19.00	95.00
合计	100.00	86.00	86.00
绩效评价得分：86.00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B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该指标分值 14.00 分，本次绩效评价得分 12.00 分。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该指标扣减 2.00 分，扣分点主要为：未编制细分任务类别预算；预算资金在各抽检项目明细支出分配不够合理，占比较大的为非在编人员工资社保、物业费等。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该指标分值 26.00 分，本次绩效评价得分 20.00 分。本指标主要考核资金管理、样本选取及检验工作、组织实施等。该指标扣减 6.00 分，扣分点主要为：资金使用存在不规范的情形，如列支与项目不相关的费用，与项目相关费用支出未严格按照比例和合理方法进行分摊；未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三) 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分值 40.00 分，本次绩效评价得分 35.00 分。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产出时效。该指标扣减 5.00 分，扣分点主要为：药品抽检项目申请复检 1 批次，改判为合格；药品和化妆品抽检项目均存在未按照计划时间节点完成抽检任务的情形；项目存在超支情

形。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分值 20.00 分，本次绩效评价得分 19.00 分。本指标主要考核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满意度。该指标扣减 1.00 分，扣分点主要为：该项目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有效问卷 30 份，满意度 75%。

四、主要经验和做法

为全面加强药品安全监管，规范药品市场秩序，保障群众用药安全可控，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重点对象，扎实开展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工作。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规范程序，落实严谨抽检。成立抽检工作小组，严格培训抽检人员，制定了抽检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了目标任务和各部门职责、完成时限、工作纪律和要求等，能够保障专项资金在每个环节作出科学安排，充分发挥作用。二是科学抽样，注重靶向抽检。以使用环节风险高、适用面广、临床应用量大、不良反应集中、社会关注度高及投诉举报较多的品种作为抽检重点。在保障样本广域性和代表性的同时，能够减少非刚性支出，确保经费的合理利用，避免资金的浪费。

五、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编制不够细致、合理。**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大类进行预算编制，未编制细分任务类别预算；因项目实施单位未对资金使用范围做出明确的规定，导致预算资金在各抽检项目明细支出分配不够合理，占比较

大的为非在编人员工资社保、物业费等。

2. 资金使用不够规范。（1）列支与项目无关的费用：如药品抽检项目列支物业费 19.84 万元、大楼、电梯、设备维修费 39.33 万元，化妆品抽检项目列支物业费 41.29 万元（其中局机关物业费 20.65 万元）、电梯、消防等维修费 7.94 万元，医疗器械项目列支物业费 157.93 万元。共计 266.33 万元，以上占支出总金额 12.1%。（2）由于项目实施单位主要业务量集中在省级抽检，各项费用支出主要产生于省级抽检工作，但是未严格按照比例和合理方法进行分摊：如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2023 年非在编人员工资社保共计 652.29 万，其中省抽项目列支 519 万元；发生电费支出 293.2 万，其中省抽项目列支 149.8 万。

3. 未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单位专项资金管理依据《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陕西省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财办行〔2020〕63 号）执行，但未针对此项目制定符合实际情况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4. 检验质量过程控制有待进一步强化。评价发现，药品抽检项目计划完成抽检任务 900 批次，实际完成抽检任务 903 批次，共检出不合格样品 8 批次，该不合格 8 批次样品中有 1 批次申请复检，复检结果为合格。

5. 个别项目未按照计划时间完成。（1）药品抽检项目计划于 11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样本的检验工作，实际完成时

间为 12 月 1 日；（2）化妆品抽检项目计划于 9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现场抽样工作；10 月 31 日前，完成所有样品的检验工作，实际于 11 月 10 日完成抽样工作，11 月 13 日完成检验工作。

6. 项目成本节约方面有待于提高。该项目预算资金共计 2,184.65 万元，实际支出共计 2,200.45 万元，超额支出 15.8 万元（该超额支出来源于事业收入），超支率 0.72%，其中药品抽检项目预算资金 1,093.30 万元，实际支出 1,098.76 万元，超额支出 5.46 万元，超支率 0.5%；化妆品抽检项目预算资金 207.00 万元，实际支出 207 万元；医疗器械抽检项目预算资金 884.35 万元，实际支出 894.69 元，超额支出 10.34 万元，超支率 1.17%。

六、有关建议

1. 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人员要做好与各业务部门的沟通工作，认真收集与预算编制相关的资料，梳理各业务部门对项目预算的各类需求。同时，加强对项目实施单位财务人员的培训，提升预算编制业务技能，充分掌握项目情况和特点，按照实际工作任务大类和细分任务类别编制预算，合理安排项目资金预算，以便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2. 规范项目资金使用方向。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严禁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列支无关费用支出，项目相关费用不得随意性列支，应严格按照比例和合理的分摊方法在各项目之间进行分摊。

3. **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参照现有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项目支出范围，尤其对非在编人员工资是否应纳入支出范围进行合理论证，如纳入，应确定合理的支出比例，以便更好地控制费用支出，使得资金效益最大化。

4. **加强抽检工作过程管理。**按照相关的抽检管理办法要求，加强检验人员、仪器设备、实验物料、检测环境等质量要素的管理，强化检验质量过程控制，确保检验结论准确可靠，通过规范检验减少复验改判的可能性。

5. **严格执行抽检工作计划。**依据主管单位制定的抽检计划，合理安排人员及任务，确保按照抽检计划的时间节点完成相关任务，如遇重大或特殊事项导致项目内容及时间节点需要进行较大调整，需经主管单位审批。

6. **加强项目成本控制管理。**提高业务人员抽检能力水平，避免抽检项目相关试剂、对照品、实验动物等资源的浪费；加强财务核算水平，与项目不相关的费用，严禁在项目中列支；建立成本考核制度，对各部门的成本支出进行考核；项目支出大于预算时，需向有关单位申请调整预算。

完整稿：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 省级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保障药品安全，促进药品高质量发展，推进药品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保护和促进公众健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等八部门印发《“十四五”国家药品安全及促进高质量发展规划》，对加强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监督管理和抽检工作进行了明确要求。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抽检工作的安排部署，不断加强全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监督管理，通过充分发挥抽样检验的技术支撑作用，保障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2023 年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印发《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下达陕西省 2023 年药品抽检计划的通知》（陕药监办发〔2023〕19 号）、《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下达陕西省 2023 年化妆品抽检计划的通知》（陕药监办发〔2023〕25 号）、《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下达陕西省 2023 年医疗器械抽检计划的通知》（陕药监办发〔2023〕24 号），明确了 2023 年药

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内容。

2. 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组织，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负责实施，其中抽样任务 2052 批次（较上年增加 142 批次，增加的主要原因为药品专项研究抽样任务较上年增加 200 批次，化妆品抽样任务较上年减少 100 批次，医疗器械抽样任务较上年增加 42 批次），检验任务 2985 批次（较上年增加 100 批次，增加的主要原因为药品专项研究检验任务较上年增加 200 批次，化妆品检验任务较上年减少 100 批次）。该项目包含三个子项目：2023 年省级药品抽检项目、2023 年省级化妆品抽检项目、2023 年省级医疗器械抽检项目，各子项目具体内容及实施情况如下：

（1）2023 年省级药品抽检项目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为项目组织单位，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为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计划抽检任务 900 批次和专项研究任务 560 批次。计划抽检任务主要包括以下 10 项内容：①政府集中采购中标基本药物抽检 130 批次；②高风险品种抽检 100 批次；③日常监督抽检 292 批次，其中疫情防控用药 100 批次、儿童用药 100 批次、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用药 92 批次；④中药材及饮片抽检 120 批次；⑤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中选品种抽检 60 批次；⑥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品种抽检 20 批次；⑦新批准上市药品、上市后变更备案品种抽检 25 批次；⑧进口药品专项检验 10 批次；

⑨跟踪抽检 43 批次；⑩药用辅料和包材抽检 100 批次，其中药用辅料 50 批次、药包材 50 批次。专项研究任务主要包括以下 6 项内容：①注射液中重金属检测专项 30 批次；②亚硝酸盐有害物质专项 150 批次；③微生物研究专项 100 批次；④医院制剂专项 30 批次；⑤中成药辐照残留专项 150 批次；⑥中药材及饮片安全性评价 100 批次。

项目实施情况：实际完成抽检任务 903 批次、专项研究抽样任务 559 批次及检验任务 566 批次。903 批次样品中共检出合格样品 895 批次，不合格样品 8 批次，总体合格率为 99.11%，不合格的 8 批次样品中有 6 批次为中药材及饮片，1 批次为抗生素，1 批次为化学药。专项研究检验任务 566 批次，发现问题样品 101 批次，占总样品数的 17.84%。具体实施情况详见表 1-1：

表 1-1 2023 年省级药品抽检项目实施情况明细表

单位：批次

序号	任务类别	任务计划	实际完成	合格	不合格	合格率(%)
1	政府集中采购中标基本药物抽检	130	130	129	1	99.23
2	高风险品种抽检	100	71	71		100
3	日常监督抽检	292	364	360	4	98.90
4	中药材及饮片抽检	120	120	118	2	98.33
5	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品种抽检	60	40	40		100
6	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品种抽检	20	16	16		100

序号	任务类别	任务计划	实际完成	合格	不合格	合格率(%)
7	新批准上市与上市后变更药品抽检	25	28	28		100
8	进口药品专项检验	10	12	12		100
9	跟踪抽检	43	22	21	1	95.45
10	药用辅料和包材抽检	100	100	100		100
合计		900	903	895	8	99.11

序号	任务类别	任务计划	实际完成(抽样)	实际完成(检验)	合格	问题样品	风险隐患(%)
1	注射液中重金属检测专项	30	34	32	32		
2	亚硝酸盐有害物质专项	150	152	152	139	13	8.55
3	微生物研究专项	100	91	100	100		
4	医院制剂专项	30	31	31	20	11	35.48
5	中成药辐照残留专项	150	151	151	74	77	50.99
6	中药材及饮片安全性评价	100	100	100	100		
合计		560	559	566	465	101	17.84

注：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达的抽检计划中明确上述所列专项实际抽检数与计划任务数不符时，可相互调剂抽检。

(2) 2023 年省级化妆品抽检项目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为项目组织单位，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为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计划抽检任务 400 批

次，其中宣称祛痘/抗粉刺类 45 批次；芳香类 45 批次；宣称紧致/抗皱的一般护肤类产品 45 批次；面膜类 45 批次；养发/育发类 50 批次；染发类（氧化型）产品 80 批次；宣称保湿滋润类的一般护肤类产品 45 批次；烫发类 45 批次。

项目实施情况：实际完成抽检任务 423 批次，其中 418 批次合格，总体合格率为 98.82%，5 批次不合格，不合格率为 1.18%，不合格产品包括 1 批次面膜类产品，4 批次染发类（氧化型）产品。具体实施情况详见表 1-2：

表 1-2 2023 年省级化妆品抽检项目实施情况明细表

单位：批次

序号	任务类别	任务计划	实际完成	合格	不合格	合格率(%)
1	宣称祛痘/抗粉刺类	45	47	47		100
2	芳香类	45	46	46		100
3	宣称紧致/抗皱的一般护肤类	45	47	47		100
4	面膜类	45	41	40	1	97.56
5	养发/育发类	50	47	47		100
6	染发类	80	80	76	4	95
7	宣称保湿滋润类	45	70	70		100
8	烫发类	45	45	45		100
合计		400	423	418	5	98.82

(3) 2023 年省级医疗器械抽检项目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为项目组织单位，陕西省医疗器

械质量检验院为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计划抽样任务 192 批次，检验任务 1125 批次（包括省级抽样检验 192 批次，地市抽样检验 933 批次）。抽样任务 192 批次主要包括：生产环节及风险跟踪抽检 176 批次，其中有源类产品 33 批次、无源类产品 143 批次；防疫物资专项抽检 16 批次，其中医用口罩 10 批次、医用防护服 5 批次、测温计 1 批次；检验任务 1125 批次主要包括：生产环节对有源类抽检 34 批次，无源类抽检 158 批次；流通和使用环节对有源类抽检 91 批次，无源类抽检 842 批次。

项目实施情况：（1）实际完成 195 批次的抽样工作，其中：无源类产品 160 批次；有源类产品 35 批次。（2）实际完成检验 1131 批次，其中合格 1104 批次，不合格 27 批次，合格率 97.61%。其中：无源类产品 1007 批次，合格 985 批次，不合格 22 批次，合格率为 97.81%；有源类产品 124 批次，合格 119 批次，不合格 5 批次，合格率为 95.96%。具体实施情况详见表 1-3：

表 1-3 2023 年省级医疗器械抽检项目实施情况明细表

单位：批次

序号	任务类别	任务计划 (抽样)	实际完成 (抽样)	任务计划 (检验)	实际完成 (检验)	合格	不合格	合格率 (%)
1	无源类	158	160	1000	1007	985	22	97.81
2	有源类	34	35	125	124	119	5	95.96
合计		192	195	1125	1131	1104	27	97.61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预算资金安排 2,184.65 万元（较上年减少 37.1 万元，主要原因为化妆品抽样任务较上年减少 100 批次），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00%，项目实际支出 2,200.45 万元（较上年增加 76.47 万元，主要原因为上年医疗器械抽检项目资金执行率相对较低），资金执行率 100.72%。该项目具体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见表 1-4：

表 1-4 2023 年药品、化妆品、
医疗器械 抽检项目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金额	支出金额	资金执行率 (%)
药品抽检	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1,093.30	1,098.76	100.50
化妆品抽检	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207.00	207.00	100.00
医疗器械抽检	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884.35	894.69	101.17
合计		2,184.65	2,200.45	100.72

(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的总体目标为完成药品抽检任务 900 批次，实际完成 903 批次；化妆品抽检任务 400 批次，实际完成 423 批次；医疗器械抽检任务 1125 批次，实际完成 1131 批次。项目单位通过建设重点实验室、开展探索性研究等为提高公众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使用安全水平和监管能力提升提供

了技术支撑。

该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表 1-5：

表 1-5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抽检任务	900 批次	903 批次
			化妆品抽检任务	400 批次	423 批次
			医疗器械抽检任务	1125 批次	1131 批次
		质量指标	检验报告书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检验，提交报告书	2023 年 12 月底	2023 年 12 月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众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使用安全水平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检验检测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市场环境安全度不断提高。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工作满意度	85%	7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管理状况以及产出和效果，评价项目计划的落实和执行情况、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总结项目实施经验。根据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或建议，旨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抽检工

作预算的重要依据，进一步提升省级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抽检经费的使用效益，加强和规范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秩序，确保人民群众使用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

2. 评价重点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评价重点主要为：项目相关的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等。

3. 评价范围

该项目共涉及 3 个单位，分别为项目组织单位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项目实施单位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和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涉及省级财政资金 2,184.65 万元。本次绩效评价对涉及的 3 个单位均进行现场评价，评价资金 2,184.65 万元，资金占比 100%。

4. 评价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 《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监总局令第 28 号）；
- (3)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27 号）；
- (4)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39 号）；
- (5)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 (6) 《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

53号)；

(7)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8) 《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号)；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财办绩〔2020〕9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陕西省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财办行〔2020〕63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绩效评价质量控制办法(试行)〉的通知》(陕财办绩〔2022〕14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省级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陕财办绩〔2024〕2号)；

(13) 省级财政重点专项绩效评价操作规范(试行)；

(1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批复2023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陕财办预〔2023〕6号)；

(15) 项目相关审核、拨款、实施等相关资料；项目执行有关的财务会计资料；部门、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申报书、项目自评报告等；

(16) 与本次评价项目有关的其他资料。

(二) 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原则运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进行

综合分析评价，突出项目实施效果，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反映项目情况。

2. 评价指标体系

(1) 评价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评分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实施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4 个方面设置绩效评价指标，权重总分值 100 分。设置一级指标 4 个，细化二级指标 13 个，三级指标 29 个，具体指标与评分规则详见附件 1：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2) 评价等级

根据评价得分结果分为 A、B、C、D 四个等级，具体标准详见表 2-1：

表 2-1 2023 年药品、化妆品、

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等级表

序号	分值	等级
1	90 分以上	A
2	80-89 分	B
3	60-79 分	C
4	60 分以下	D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拟采用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采用比较法、资料分析法、因素分析法、专家咨询法和成本效益分析法等方法开展工作。

(1) **比较法**。通过比较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项目实施前后相关数据，综合分析项目目标实现程度。

(2) **资料分析法**。通过收集并分析专项资金决策、管理、产出和效果等相关材料，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实证。

(3)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与效果体现的因素及其相互关系，评价项目效果的实现程度。

(4) **专家咨询法**。通过咨询项目领域专家，获取项目现状、发展方向、存在问题等方面的专业支持。

(5) **问卷调查法**。通过对项目实施部门及项目受益群体进行现场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相关产出及效果，获取相关满意度。

(6) **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横向分析比较项目资金投入与实施效果情况，量化分析各活动的成本，评价专项资金的使用效果差异。

在运用具体评价方法时，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综合评判，以定量分析为主，定性分析为辅。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3月29日前）

(1) 准备阶段：①成立绩效评价项目组，制定项目工作计划；②与委托业务处沟通，听取评价要求及重点。

(2) 前期调研：①评价项目组与委托业务处、项目单位充分沟通，了解项目概况，拟定绩效目标；②收集、获取与项目绩效评价有关的政策文件，收集制定评价方案所需的

初步资料。

2. 方案设计与评审（4月12日前）

（1）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①评价项目组根据前期调研情况，确定评价思路，制定项目评价指标体系；②评价项目组结合项目主管单位意见，制定项目抽样方案、调查方案及项目调查问卷；③编制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评价方案评审阶段：按要求参加方案评审会，根据评审会专家的意见建议修改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经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厅主管业务处室及评价工作组三方对方案所有内容达成一致意见后组织实施。

3. 具体实施（5月10日前）

（1）绩效评价方案实施阶段：①评价项目组按照工作方案对项目进行实地调研、资料收集、情况核实、问卷调查及人员访谈，深入了解项目实施情况。②评价项目组对获取的资料进行汇总整理、对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按照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综合分析评价。

（2）初步评价结论形成阶段：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深入分析论证，对照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总结成绩、经验与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意见建议。

4. 报告撰写与评审（5月31日前）

（1）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评价项目组根据综合分析评价的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报告内容详实，逻辑清晰，结论鲜明，底稿及附件齐全。

(2) 征求相关单位意见：评价工作组将内部评议会后修改完善的评价报告反馈至厅主管业务处室及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充分征求意见，依据评议意见修改完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评审稿。

(3) 参加报告质量评审会：评价工作组根据评审意见完善评价报告，形成报告定稿，并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评价工作底稿等评价相关资料按时报送。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 3 个项目单位，涉及省级财政资金 2,184.65 万元。截至绩效评价日，该项目涉及资金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实际支出 2,200.45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72%。经过现场座谈、查阅资料、问卷调查、专家评议等，综合分析得出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6.00 分，评级等级为“B”。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一）项目得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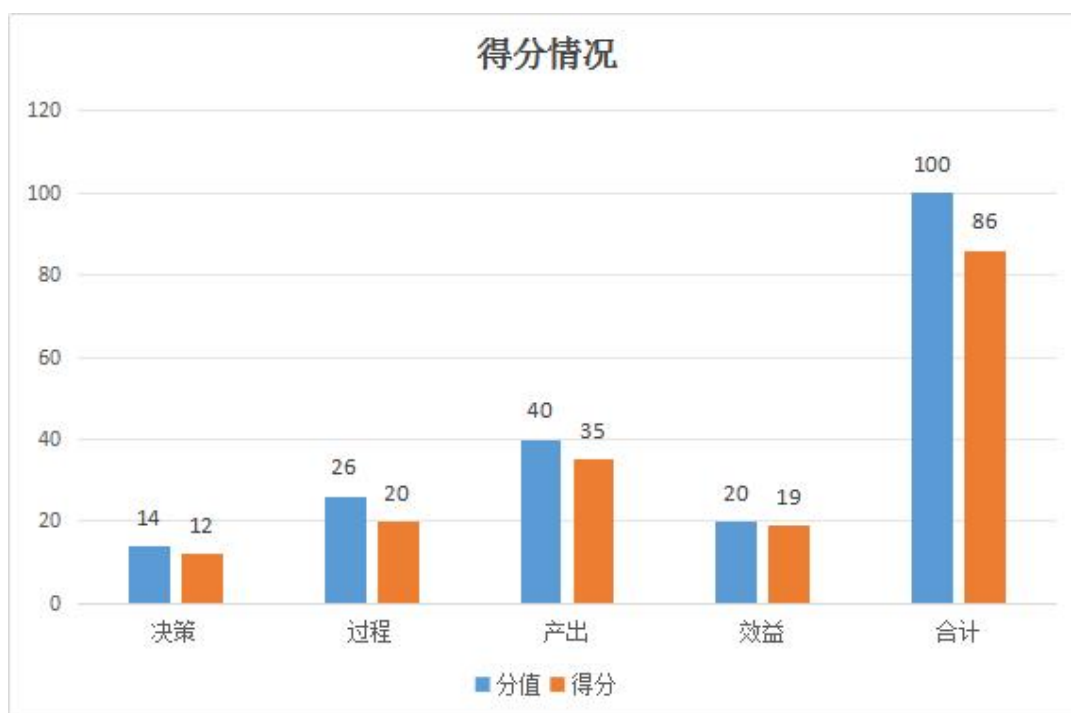
根据指标考核情况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6.00 分，其中一级绩效指标评价结果见表 3-1：

表 3-1 2023 年药品、化妆品、

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决策	14.00	12.00	85.71
过程	26.00	20.00	76.92
产出	40.00	35.00	87.50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效益	20.00	19.00	95.00
合计	100.00	86.00	86.00
绩效评价得分：86.00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B	



(二) 项目评价等级

依据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评价等级为“B”。

(三) 项目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涉及的相关单位，基本保质保量地完成了项目计划内容。项目单位对各类抽检发现的不符合规定产品第一时间采取查封扣押、暂停销售使用、要求企业主动召回等风险控制措施，依法对涉及的相关企业和单位组织查处，督促其认真查找问题原因并切实整改，确保风险隐患排查到位，问题产品快速实现闭环管理，同时利用重点实验室的平台资源，针对监督抽检品种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和问题开

展探索性研究，有效地促进了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监管效率和质量的提升，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人民群众使用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安全性。但是，我们也注意到项目单位在项目资金的投入和使用的规范性、项目计划完成的及时性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指标分值 14.00 分，评价得分 12.00 分。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该指标下设 3 个二级指标和 9 个三级指标，详细评分如下：

1. 项目立项该指标分值 7.00 分，评价得分 7.00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该指标分值 1.25 分，评价得分 1.25 分。主要考核立项依据是否符合国家、行业、部门相关政策要求等。经评价，该项目依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等八部门印发《“十四五”国家药品安全及促进高质量发展规划》中对于加强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监督管理和抽检工作要求进行项目立项。

（2）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0.75 分，评价得分 0.75 分。主要考核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事前经过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经评价，该项目符合设立、审批符合相关要求，事前进行了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3）工作方案制定的科学性、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1.00 分，评价得分 1.00 分。主要考核项目工作方案是否具备可

操作性，工作时限、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是否合理。经评价，该项目工作时限、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合理，具备可操作性。

(4) 抽检实施计划合规性，该指标分值 2.00 分，评价得分 2.00 分。主要考核项目抽检实施计划是否包括抽检任务、抽检方式、工作进度、工作要求等内容。经评价，该项目抽检实施计划包括抽检任务、抽检方式、工作进度、工作要求等内容。

(5) 抽检任务符合性，该指标分值 2.00 分，评价得分 2.00 分。主要考核项目任务是否与抽检计划一致。经评价，该项目按照抽检计划药品抽检任务 900 批次、化妆品抽检任务 400 批次；医疗器械抽检任务 1125 批次执行。

2. 绩效目标该指标分值 3.00 分，评价得分 3.00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1.50 分，评价得分 1.50 分。主要考核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相匹配。经评价，该项目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绩效目标明确性，该指标分值 1.50 分，评价得分 1.50 分。主要考核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经评价，该项目绩效目标细

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基本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 资金投入该指标分值 4.00 分，评价得分 2.00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分值 2.00 分，评价得分 1.00 分。主要考核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是否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是否相匹配。经评价，该项目未按照任务类别进行预算编制，该指标综合扣减 1.00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2.00 分，评价得分 1.00 分。主要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实际是否相适应。经评价，该项目预算资金在各抽检项目明细支出分配不够合理，占比较大的为非在编人员工资社保、物业费等，该指标综合扣减 1.00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该指标分值 26.00 分，评价得分 20.00 分。本指标主要考核资金管理、样本选取及检验工作、组织实施等。该指标下设 3 个二级指标和 7 个三级指标，详细评分如下：

1. 资金管理分值 13.00 分，评价得分 9.00 分。

(1) 资金到位率，该指标分值 2.00 分，评价得分 2.00 分。主要考核资金到位率。经评价，截至绩效评价日，本次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2,184.65 万元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4.00 分，评价得分 4.00

分。主要考核资金执行情况。经评价，截至绩效评价日，该项目预算资金共计 2,184.65 万元，实际支出共计 2,200.45 万元，超额支出 15.8 万元，超支率 0.72%，但超支率在 1% 范围内，故该指标未扣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分值 7.00 分，评价得分 3.00 分。主要考核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经评价，该项目资金使用存在不规范的情形，如列支与项目不相关的费用及与项目相关费用支出未严格按照比例和科学方法进行分摊，该指标综合扣减 4.00 分。

2. 样本选取及检验工作该指标分值 6.00 分，评价得分 6.00 分。

(1) 样本选取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3.00 分，评价得分 3.00 分。主要考核抽样人员是否严格按照抽样工作要求开展抽样工作，认真核对样品信息，完整填写、录入抽样凭证信息。经评价，该项目抽检样品由抽样员提供电子版抽样信息表、抽样记录凭证和样品。业务受理员根据抽样记录凭证仔细核对样品信息后与抽样人员办理检品交接手续。

(2) 检验工作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3.00 分，评价得分 3.00 分。主要考核检验人员是否严格按照检验工作要求开展检验工作，妥善保存样品，详细记录检验过程中的样品传递过程。经评价，该项目指定专人登记、核对检品，妥善保存

样品，并将经核对无误的检品分配给检验人员，检验人员清点核对后签收。。

3. 组织实施该指标分值 7.00 分，评价得分 5.00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分值 2.00 分，评价得分 1.00 分。主要考核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经评价，该项目制定了相关业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依据《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陕西省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财办行〔2020〕63号）执行，但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该指标综合扣减 1.00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该指标分值 5.00 分，评价得分 4.00 分。主要考核项目是否遵守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项目支出审核签批手续是否完备；项目档案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是否完成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且内容完整。经评价，该项目支出手续基本完备；项目档案资料比较齐全；完成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且内容完整，但项目个别支出不符合规定，该指标综合扣减 1.00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分值 40.00 分，评价得分 35.00 分。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产出时效。该指标下设 4 个二级指标和 10 个三级指标，详细评分如下：

1. 产出数量该指标分值 15.00 分，评价得分 15.00 分。

(1) 药品抽检任务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5.00 分，评价得分 5.00 分。主要考核药品抽检任务完成性。经评价，药品抽检任务按照计划完成。经评价，药品抽检任务 900 批次，实际完成 903 批次。

(2) 化妆品抽检任务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5.00 分，评价得分 5.00 分。主要考核化妆品抽检任务完成性。经评价，化妆品抽检任务 400 批次，实际完成 423 批次。

(3) 医疗器械抽检任务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5.00 分，评价得分 5.00 分。主要考核医疗器械抽检任务完成性。经评价，医疗器械抽检任务 1125 批次，实际完成 1131 批次。

2. 产出质量该指标分值 11.00 分，评价得分 10.50 分。

(1)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该指标分值 4.00 分，评价得分 4.00 分。主要考核不合格产品处置情况。经评价，该项目针对不合格产品采取责令生产单位、销售单位整改，没收不合格产品、罚款等方式进行处置，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2) 复检改判率，该指标分值 3.00 分，评价得分 2.50 分。主要考核复检改判情况。经评价，药品抽检项目计划完成抽检任务 900 批次，实际完成抽检任务 903 批次，共检出不合格样品 8 批次，该不合格 8 批次样品中有 1 批次申请复检，复检结果为合格，该指标综合扣减 0.50 分。

(3) 抽样品种覆盖率，该指标分值 4.00 分，评价得分 4.00 分。主要考抽样品种覆盖情况。经评价，药品抽检项目按照计划 10 个品种全覆盖，药品专项研究 6 个品种全覆盖；化妆品抽检项目按照计划 8 个品种全覆盖；医疗器械抽检项

目按照计划 2 大类全覆盖。

3. 产出时效该指标分值 11.00 分，评价得分 9.50 分。

(1) 药品抽检工作完成时效性，该指标分值 4.00 分，评价得分 3.50 分。主要考核药品抽检工作是否及时录入抽样信息；按时完成抽检工作及提交抽样工作总结和抽检工作质量分析报告等。经评价，药品抽检项目计划于 11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样本的检验工作，实际完成时间为 12 月 1 日，该指标综合扣减 0.50 分。

(2) 化妆品抽检工作完成时效性，该指标分值 4.00 分，评价得分 3.00 分。主要考核化妆品抽检工作是否及时录入抽样信息；按时完成抽检工作及提交抽样工作总结和抽检工作质量分析报告等。经评价，化妆品抽检项目计划于 9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现场抽样工作；10 月 31 日前，完成所有样品的检验工作，实际于 11 月 10 日完成抽样工作，11 月 13 日完成检验工作，该指标综合扣减 1.00 分。

(3) 医疗器械抽检工作完成时效性，该指标分值 3.00 分，评价得分 3.00 分。主要考核医疗器械抽检工作是否及时录入抽样信息；按时完成抽检工作及提交抽样工作总结等。经评价，医疗器械抽检项目及时按要求录入抽样信息，按照计划时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全年医疗器械检验任务；按照计划时间 12 月 15 日前提交抽检工作总结。

4. 产出成本该指标分值 3.00 分，评价得分 0.00 分。

抽检成本节约率，该指标分值 3.00 分，评价得分 0.00 分。主要考核抽检成本的节约情况。经评价，该项目预算资

金共计 2,184.65 万元，实际支出共计 2,200.45 万元，超额支出 15.8 万元，超支率 0.72%，该指标综合扣减 3.00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分值 20.00 分，评价得分 19.00 分。本指标主要考核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满意度。该指标下设 3 个二级指标和 3 个三级指标，详细评分如下：

1. 社会效益该指标分值 6.00 分，评价得分 6.00 分。

保障人民群众使用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该指标分值 6.00 分，评价得分 6.00 分。主要考核全年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情况。经评价，该项目全年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为 0。

2. 可持续性影响该指标分值 9.00 分，评价得分 9.00 分。

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能力提升，该指标分值 9.00 分，评价得分 9.00 分。主要考核项目运用信息化手段情况；重点实验室的建设情况；参加能力验证结果情况；开展探索性研究情况。经评价，该项目运用信息化手段促进了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监管效率和质量的提升，注重重点实验室的提升改进；参加多项能力验证结果满意；开展探索性研究并将其结果运用于检验任务。

3. 满意度指标分值 5.00 分，评价得分 4.00 分。

公众对化妆品、药品及医疗器械监管满意度该指标分值 5.00 分，评价得分 4.00 分。主要考核公众满意度。经评价，该项目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有效问卷 30 份，满意度 75%，该指标综合扣减 1.00 分。

五、主要经验和做法

为全面加强药品安全监管，规范药品市场秩序，保障群众用药安全可控，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重点对象，扎实开展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工作。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规范程序，落实严谨抽检。成立抽检工作小组，严格培训抽检人员，制定了抽检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了目标任务和各部门职责、完成时限、工作纪律和要求等，能够保障专项资金在每个环节作出科学安排，充分发挥作用。**二是**科学抽样，注重靶向抽检。以使用环节风险高、适用面广、临床应用量大、不良反应集中、社会关注度高及投诉举报较多的品种作为抽检重点。在保障样本广域性和代表性的同时，能够减少非刚性支出，确保经费的合理利用，避免资金的浪费。

六、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编制不够细致、合理。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大类进行预算编制，未编制细分任务类别预算；因项目实施单位未对资金使用范围做出明确的规定，导致预算资金在各抽检项目明细支出分配不够合理，占比较大的为非在编人员工资社保、物业费等。

2. 资金使用不够规范。（1）列支与项目无关的费用：如项目实施单位有“实验室保障项目”专项资金，用于大楼安全及后勤保障工作，但是药品抽检项目列支物业费 19.84 万元、大楼、电梯、设备维修费 39.33 万元，化妆品抽检项目列支物业费 41.29 万元（其中局机关物业费 20.65 万元）、

用于电梯、消防等维修费 7.94 万元，医疗器械项目列支物业费 157.93 万元。共计 266.33 万元，以上占支出总金额 12.1%。（2）由于项目实施单位主要业务量集中在省级抽检，各项费用支出主要产生于省级抽检工作，但是未严格按照比例和合理方法进行分摊：如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2023 年非在编人员工资社保共计 652.29 万，其中省抽项目列支 519 万元；发生电费支出 293.2 万，其中省抽项目列支 149.8 万。

3. 未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单位专项资金管理依据《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陕西省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财办行〔2020〕63 号）执行，但未针对此项目制定符合实际情况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4. 检验质量过程控制有待进一步强化。评价发现，药品抽检项目计划完成抽检任务 900 批次，实际完成抽检任务 903 批次，共检出不合格样品 8 批次，该不合格 8 批次样品中有 1 批次申请复检，复检结果为合格。

5. 个别项目未按照计划时间完成。（1）药品抽检项目计划于 11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样本的检验工作，实际完成时间为 12 月 1 日；（2）化妆品抽检项目计划于 9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现场抽样工作；10 月 31 日前，完成所有样品的检验工作，实际于 11 月 10 日完成抽样工作，11 月 13 日完成检验工作。

6. 项目成本节约方面有待于提高。该项目预算资金共计 2,184.65 万元,实际支出共计 2,200.45 万元,超额支出 15.8 万元(该超额支出来源于事业收入),超支率 0.72%,其中药品抽检项目预算资金 1,093.30 万元,实际支出 1,098.76 万元,超额支出 5.46 万元,超支率 0.5%;化妆品抽检项目预算资金 207.00 万元,实际支出 207 万元;医疗器械抽检项目预算资金 884.35 万元,实际支出 894.69 元,超额支出 10.34 万元,超支率 1.17%。

七、有关建议

1. 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人员要做好与各业务部门的沟通工作,认真收集与预算编制相关的资料,梳理各业务部门对项目预算的各类需求。同时,加强对项目实施单位财务人员的培训,提升预算编制业务技能,充分掌握项目情况和特点,按照实际工作任务大类和细分任务类别编制预算,合理安排项目资金预算,以便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2. 规范项目资金使用方向。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严禁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列支无关费用支出,项目相关费用不得随意性列支,应严格按照比例和合理的分摊方法在各项目之间进行分摊。

3. 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参照现有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项目支出范围,尤其对非在编人员工资是否应纳入支出范围进行合理论证,如纳入,应确定合理的支出比例,以便

更好地控制费用支出，使得资金效益最大化。

4. **加强抽检工作过程管理。**按照相关的抽检管理办法要求，加强检验人员、仪器设备、实验物料、检测环境等质量要素的管理，强化检验质量过程控制，确保检验结论准确可靠，通过规范检验减少复验改判的可能性。

5. **严格执行抽检工作计划。**依据主管单位制定的抽检计划，合理安排人员及任务，确保按照抽检计划的时间节点完成相关任务，如遇重大或特殊事项导致项目内容及时间节点需要进行较大调整，需经主管单位审批。

6. **加强项目成本控制管理。**提高业务人员抽检能力水平，避免抽检项目相关试剂、对照品、实验动物等资源的浪费；加强财务核算水平，与项目不相关的费用，严禁在项目中列支；建立成本考核制度，对各部门的成本支出进行考核；项目支出大于预算时，需向有关单位申请调整预算。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1.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2.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问题清单

3.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4.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

项目问卷调查报告

5.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
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14 分)	项目 立项 (7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1.25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 0.25 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0.25 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0.5 分； ④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 0.25 分。	1.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0.75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0.25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0.25 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 0.25 分。	0.75	
		工作方案制定的科学性、合理性	1	是否具备可操作性，工作时限、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是否合理，“是”得此项满分，“否”此项不得分。	1	
		抽检实施计划合规性	2	是否包括抽检任务、抽检方式、工作进度、工作要求等内容，“是”得此项满分，“否”此项不得分。	2	
		抽检任务符合性	2	任务是否与抽检计划一致，“是”得此项满分，“否”此项不得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14分)	绩效目标 (3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1.5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 0.25 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0.25 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0.5 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0.5 分。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	1.5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 0.5 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0.5 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0.5 分。	1.5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0.5 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 0.5 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 0.5 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0.5 分。	1	预算编制不够细致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项目实施单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 1 分； ②项目实施单位预算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实际相适应得 1 分。	1	预算资金分配不够合理
过程 (26分)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 (26分)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100%，得4分；预算执行率<60%的不得分；预算执行率在60%-100%之间按比例得分。如超支，超支比率在1%以内，该项不扣分，超支比率在10%以内，该项得3分；大于10%，该项不得分。)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7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3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2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2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项作为一票否决项，如发现资金违规使用(或经相关部门审计、审查被通报存在资金使用问题)该项不得分。	3	资金使用不够规范
	样本选取及检验工作 (6分)	样本选取规范性	3	抽样人员是否严格按照抽样工作要求开展抽样工作，认真核对样品信息，完整填写、录入抽样凭证信息。	3	
		检验工作规范性	3	检验人员是否严格按照检验工作要求开展检验工作，妥善保存样品，详细记录检验过程中的样品传递过程。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 (26分)	组织实施 (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1	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①遵守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得1分； ②项目支出审核签批手续完备，得1分； ③项目档案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④完成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且内容完整得2分。	4	项目个别资金支出不符合规定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5分)	药品抽检任务完成率	5	抽检任务完成率=（抽检任务完成量/抽检任务总数）*100% 得分=指标分值*抽检任务完成率	5	
		化妆品抽检任务完成率	5	抽检任务完成率=（抽检任务完成量/抽检任务总数）*100% 得分=指标分值*抽检任务完成率	5	
		医疗器械抽检任务完成率	5	抽检任务完成率=（抽检任务完成量/抽检任务总数）*100% 得分=指标分值*抽检任务完成率	5	
	产出质量 (11分)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4	不合格产品的处置率=（不合格产品处置数量/检出不合格产品总量）*100% 得分=指标分值*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4	
		复检改判率	3	复检改判率=（改判数量/复检数量）*100% （复检改判率<10%得满分；复检改判率在10%-30%之间得1.5分，复检改判率30%以上不得分。）	2.5	药品复检1批次，复检改判合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 (40分)	产出质量 (11分)	抽样品种覆盖率	4	抽样品种覆盖率=(实际抽样品种数量/计划的抽样品种数量)*100% 得分=指标分值*抽样品种覆盖率 未按照要求完成抽样覆盖和数量,未见附未生产证明,此项为0分。	4	
	产出时效 (11分)	药品抽检工作完成时效性	4	①及时按要求录入抽样信息,得1分; ②10月31日前,完成所有现场抽样工作,得0.5分;11月30日前完成所有样品的检验工作,得0.5分; ③12月25日前提交抽样工作总结和抽检工作质量分析报告,得2分;	3.5	12月1日完成检验工作
		化妆品抽检工作完成时效性	4	①按规定时限及时填报抽样和抽检数据,得1分; ②9月30日前,完成所有现场抽样工作,得0.5分;10月31日前,完成所有样品的检验工作,得0.5分; ③12月25日前完成抽样工作总结和抽检工作质量分析报告,得2分。	3	11月10日完成抽样工作,11月13日完成检验工作
		医疗器械抽检工作完成时效性	3	①及时按要求录入抽样信息,得1分; ②11月30日前完成全年医疗器械检验任务,得1分; ③12月15日前将全省抽检工作总结报省局监督抽检处,得1分。	3	
	产出成本 (3分)	抽检成本节约率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抽检成本节约率=[(抽检实际成本-抽检预算成本)/抽检预算成本]*100% 抽检实际成本:抽检工作如期、保质、保量完成实际所耗费的支出。(抽检实际成本-抽检预算成本)取绝对值,如其值大于等于0,该项不得分。 得分=指标分值*抽检成本节约率	0	项目超支率0.7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6分)	保障人民群众使用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	6	全年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为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6	
	可持续影响 (9分)	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能力提升	9	①运用信息化手段有效促进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监管效率和质量的提升，得2分； ②加快重点实验室的建设步伐，并真正有效应用于检验工作，促进检验机构治理能力现代化，得3分； ③参加能力验证结果满意，每参加1项得1分，此项满分为3分；有能力验证结果不满意者，此项不得分； ④开展探索性研究并将其结果应用于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检验任务，得2分。	9	
	满意度 (5分)	公众对化妆品、药品及医疗器械监管满意度	5	公众满意度在85%及以上得满分，每下降1%扣权重分0.1分，扣完为止，共5分。	4	满意度75%
合计			100		86	

附件 2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整改建议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项目决策过程存在的问题	1	<p>预算编制不够细致、合理。</p> <p>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大类进行预算编制，未编制细分任务类别预算；预算资金在各抽检项目明细支出分配不够合理，占比较大的为非在编人员工资社保、物业费等。</p>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人员要做好与各业务部门的沟通工作，认真收集与预算编制相关的资料，梳理各业务部门对项目预算的各类需求。同时，加强对项目实施单位财务人员的培训，提升预算编制业务技能，充分掌握项目情况和特点，按照实际工作任务大类和细分任务类别编制预算，合理安排项目资金预算，以便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项目过程存在的问题	1	<p>资金使用不够规范。</p> <p>(1) 药品抽检：预算安排 1,093.30 万元，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提供的支出为 1,098.76 万元，支出率为 100.50%。项目相关费用支出但是没有合理分摊部分主要为下列方面：</p> <p>①用于工资 328.38 万元。 ②用于国抽项目 109.52 万元。 ③用于 2022 年 120.52 万元。</p>	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严禁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列支无关费用支出，项目相关费用支出不得随意性列支，应严格按照比例测算以及合理的分摊方法在各项目之间进行分摊。	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整改建议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项目过程存在的问题	1	<p>④用于其他 384.15 万元（培训、会议费 5.31 万元，耗材费 22.15 万元，云平台维护费 8.00 万元，导视牌 7.74 万元，论文版面费 1.39 万元，办公用品 23.54 万元，保安费 56.54 万元，天然气 51.68 万元，绿化 3.19 万元，水电费 18.70 万元，其他 185.91 万元）。</p> <p>项目不相关费用支出：物业费 19.84 万元，大楼、电梯、设备维修费 39.33 万元。</p> <p>（2）化妆品抽检：预算安排 207.00 万元，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提供的支出为 207.00 万元，支出率为 100%。项目相关费用支出但是没有合理平摊部分主要为下列方面：</p> <p>①用于 2022 年支出 50.63 万元（21 年至 22 年医疗废物处理 11.43 万元；22 年废液处理 6.13 万元；保安费 2.55 万元；耗材 17.28 万元；灭火器年检 1.83 万元；论文版面费 0.48 万元，22 年省级抽样 3.92 万元；其他 7.01 万元）；</p> <p>②用于国抽 18.76 万元；</p> <p>③用于用于鉴定咨询费 26.88 万元（仪器设备计量费）；</p>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整改建议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项目过程存在的问题	1	<p>④用于CNAS复评审 2.29 万元； ⑤用于疫苗室 4.59 万元； ⑥其他 11.59 万元（其中办公用品 2.90 万元，电费 12.30 万元，水费 0.94 万元，培训 2.17 万元，购置设备 2.30 万元，其他 3.28 万元）。</p> <p>项目不相关费用支出：用于物业费 41.29 万元、用于电梯、消防等维修费 7.94 万元。</p> <p>（3）医疗器械抽检：预算安排 884.35 万元，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提供的支出为 894.69 万元，支出率为 101.17%。项目相关费用支出但是没有合理平摊部分主要为下列方面：</p> <p>①用于聘用人员工资、绩效、社保、公积金 519.00 万元（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23 年聘用人员工资、绩效、社保共计 652.29 万元，分摊至省级抽检项目的比例为 79.57%。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23 年预算收入为 3050.68 万元，其中省级抽检拨经费拨付给地市 32.65 万元），剩余 3018.03 元，其中：经营收入 920.00 万元，省级抽检经费收入 884.35 万元，其他收入 1213.68 万元，省级抽检经费收入占比 29.30%）。</p>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整改建议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项目过程存在的问题	1	<p>②用于电费 149.80 万元（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23 年电费共计 293,20 万元，分摊至省级抽检项目的比例为 51.09%，省级抽检经费收入占比 29.30%）。</p> <p>③用于律师费和诉讼费 4.50 万元（用于聘用人员劳动合同纠纷）。</p> <p>④用于其他 47.98 万元（其中：工作宣传 8.08 万元，机房建设尾款 8.36 万元，网络费 4.60 万元，培训费 3.00 万元，购买办公设备 16.3 万元，实验室标牌、维修等 1.28 万元，其他 5.85 万元）。</p> <p>项目不相关费用支出：用于物业费 157.93 万元。</p>			
	2	未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参照现有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项目支出范围，尤其对非在编人员工资是否应纳入支出范围进行合理论证，如纳入，应确定合理的支出比例，以便更好地控制费用支出，使得资金效益最大化。	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整改建议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检验质量过程控制有待进一步强化。 药品 8 个批次不合格，其中 1 个批次申请复检，复检为合格。	按照相关的抽检管理办法要求，加强检验人员、仪器设备、实验物料、检测环境等质量要素的管理，强化检验质量过程控制，确保检验结论准确可靠，通过规范检验减少复验改判的可能性。	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2	个别项目未按照计划时间完成。 (1) 药品计划 11 月 30 日前完成检验工作，实际 12 月 1 日前完成检验工作。 (2) 化妆品计划 9 月 30 日期完成现场抽样工作，实际 11 月 10 日前完成现场抽样工作。 (3) 化妆品计划 10 月 31 日期完成检验工作，实际 11 月 13 日前完成检验工作。	依据主管单位制定的抽检计划，合理安排人员及任务，确保按照抽检计划的时间节点完成相关任务，如遇重大或特殊事项导致项目内容及时间节点需要进行较大调整，需经主管单位审批。	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3	项目成本节约方面有待于提高。 该项目预算资金共计 2,184.65 万元，实际支出共计 2,200.45 万元，超额支出 15.8 万元，超支率 0.72%，其中药品抽检项目预算资金 1,093.30 万元，实际支出 1,098.76 万元，超额支出 5.46 万元，超支率 0.5%；化妆品抽检项目预算资金 207.00 万元，实际支出 207 万元；医疗器械抽检项目预算资金 884.35 万元，实际支出 894.69 元，超额支出 10.34 万元，超支率 1.17%。	提高业务人员抽检能力水平，避免抽检项目相关试剂、对照品、实验动物等资源的浪费；加强财务核算水平，与项目不相关的费用，严禁在项目中列支；建立成本考核制度，对各部门的成本支出进行考核；项目支出大于预算时，需向有关单位申请调整预算。	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附件 3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 省级抽检经费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为做好 2023 年度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两品一械”）抽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需了解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部门工作履职满意情况，我们设计了调查问卷，请您选择合适的答案。感谢您的配合！

调查时间：2024 年 月 日 调查地点： 市 县
(区)

姓名： 联系方式：

1. 您认为您所在地“两品一械”安全吗？

A. 安全 B. 较安全 C. 一般 D. 不安全

2. 过去一年您所在地是否有开展“两品一械”安全宣传？

A. 是 B. 否

3. 您对当地开展“两品一械”安全宣传影响力、传播力、受众面、社会效果满意度怎样？

A. 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4. 您认为您所在地“两品一械”的安全水平相对去年来说有所提高吗？

A. 大幅提高 B. 一定程度提高 C. 持平 D. 未提高

5. 您认为该地区“两品一械”市场经济秩序是否有序？

A. 有序 B. 比较有序 C. 一般 D. 不大理想

6. 您对上年度本地区药品监管工作是否满意？

A. 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7. 您对上年度本地区化妆品监管工作是否满意？

A. 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8. 您对上年度本地区医疗器械监管工作是否满意？

A. 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9. 您对当地市场监管部门“两品一械”监管整体工作情况是否满意？

A. 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10. 为促进当地“两品一械”安全监管，您是否还有其他建议？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

省级抽检经费项目问卷调查报告

一、调查目的

为做好 2023 年度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两品一械”）抽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全面了解社会公众对药品监管部门工作履职满意情况，我们针对该项目对社会公众进行了线下问卷调查。

二、调查对象

本次参与问卷调查的社会公众共 30 名。

三、调查主要内容

1. “两品一械”安全性及宣传开展情况；
2. “两品一械”安全宣传影响力、传播力、受众面、社会效果满意度情况；
3. “两品一械”市场经济秩序情况；
4. “两品一械”监管工作满意情况；
5. “两品一械”监管工作的相关建议。

四、调查结果分析

此次问卷调查共计发放 30 份，回收 30 份，回收率 100%。调查对象男性 10 名，女性 20 名；年龄 20-30 岁 20 名，40-50 岁 6 名，50 岁-60 岁 4 名。总体来说，调查对象人员分布合理。调查问卷共设计 10 个代表性问题，有 23 人对“两品一械”10 项相关内容均表示满意，有 7 人未对所有工作都持满

意态度，包括 1 人对“两品一械”安全宣传影响力、传播力、受众面、社会效果不满意，3 人认为“两品一械”市场经济秩序还不太理想，2 人对本地区药品监管工作总体情况不太满意，1 人对本地区化妆品监管工作总体情况不太满意。综合测评满意度为 75%，与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满意度达标值 85%，偏差 10%。

具体情况如下：

1. 公众对“两品一械”安全性认可度较高，其中 26 人（占比 86.67%）认为安全；3 人（占比 10.00%）认为较安全；1 人（占比 3.33%）认为一般。

2. “两品一械”安全宣传到位，其中 30 人（占比 100%）肯定了过去一年“两品一械”开展了安全宣传。

3. 公众对当地开展“两品一械”安全宣传影响力、传播力、受众面、社会效果基本满意，其中 24 人（占比 80.00%）满意；4 人（占比 13.33%）较满意；1 人（占比 3.33%）认为一般；1 人（占比 3.33%）不满意。

4. 公众认为所在地“两品一械”的安全水平相对去年来说有所提高，其中 18 人（占比 60.00%）认为大幅提高；10 人（占比 33.33%）认为一定程度提高；2 人（占比 6.67%）认为持平。

5. 公众认为“两品一械”市场经济秩序基本有序，其中 23 人（占比 76.67%）认为有序；3 人（占比 10.00%）认为比较有序；1 人（占比 3.33%）认为一般；3 人（占比 10.00%）认为不太理想。

6. 公众对本地区药品监管工作总体满意，其中 25 人（占比 83.33%）满意；2 人（占比 6.67%）较满意；1 人（占比 3.33%）认为一般；2 人（占比 6.67%）不满意。

7. 公众对本地区化妆品监管工作总体满意，其中 26 人（占比 86.67%）满意；3 人（占比 10.00%）较满意；1 人（占比 3.33%）不满意。

8. 公众对本地区医疗器械监管工作总体满意，其中 25 人（占比 83.33%）满意；5 人（占比 16.67%）较满意。

9. 公众对市场监管部门“两品一械”监管整体工作情况总体满意，其中 28 人（占比 93.33%）满意；2 人（占比 6.67%）较满意。

10. 调查对象均未对监管对象工作提出意见建议。

综上，社会公众对药品监管部门工作履职情况总体满意，但监管部门仍需加强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抽检工作力度，扩大安全宣传工作范围，预防安全事故发生，扎实推进药品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切实保障药品安全有效，守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

附件 5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 省级抽检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省级抽检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实施期限	2023 年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84.65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84.65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184.65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184.65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药品抽检任务 900 批次; 化妆品抽检任务 400 批次; 医疗器械抽检任务 1125 批次。		药品抽检任务 900 批次; 化妆品抽检任务 400 批次; 医疗器械抽检任务 1125 批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抽检任务	900 批次	
			化妆品抽检任务	400 批次	
			医疗器械抽检任务	1125 批次	
		质量指标	检验报告书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检验, 提交报告书	2023 年 12 月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众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使用安全水平	稳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检验检测技术水平不断提升, 市场环境安全度不断提高。	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工作满意度	85%